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 坑森林步道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JC2023-12

采购人：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上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 步道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JC2023-12

采购人：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上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	27
第四部分 图纸.....	27
第五部分 合同协议书.....	69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86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0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0 时 30 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SJC2023-12

1.2 项目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5517787.47 元

1.5 最高限价：5517787.47 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1.6 采购需求：

1.6.1 项目建设地址：海南省陵水县吊罗山。

1.6.2 主要建设内容：（1）道路系统工程、包含步道清理、步道建设和步道排水。

1.6.3 招标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具体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7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150 日历天

1.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等相关事项；（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4）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含本数）家。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琼财〔2020〕578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④若为自然人：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企业报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季度的企业报表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则无需提供。以上均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以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3.6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新证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7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函】。

3.8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配备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可兼任）、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可兼任）、资料员 1 人（可兼任）、劳资专管员 1 人。（1）项目技术负责人（可兼任）：具备市政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2）施工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3）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电子培训合格证。（4）质量员（可兼任）：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5）资料员（可兼任）：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6）劳资专管员：具有中专（含）以上学历或助理工程师（含）以上资格或单位颁发的任命书。【提供相应证书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可以使用电子证书）】。

3.9 信誉要求：近三年（2020 年 4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无以下情形：（1）投标人被海南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责令其不得参加投标的行为；（2）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3）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若存在上述问题，按废标处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11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其中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等投标项目信息【提供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证明】。

3.12 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公章，查询时间：报名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13 根据关于印发《海南省组织贫困劳动力积极务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琼脱贫指【2020】5 号文，所有投标单位参与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若中标本项目，新劳动力优先考虑贫困劳动力，且贫困劳动力不低于新招录人员数量的 10%”的承诺，承诺函具体格式由投标人自拟【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

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15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12日至2023年05月19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方式：网上下载；网上注册报名：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报名。（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网上注册报名时间在：2023年05月12日至2023年05月19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方为报名有效时间。

售价：500.00 元（开标当天现场收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3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5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23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5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公告发布媒介：《海南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地址：陵水黎族自治县

联系方式：韩工 0898-834217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上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A 座 2201 室

联系方式：莫工 0898-685211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莫亚楠

电 话：0898-6852111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2.2	项目编号	SJC2023-12
2.3	采购人	名称：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地址：陵水黎族自治县吊罗山 联系人：韩工 联系方式：0898-83421713
2.4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上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A 座 2201 室 联系人：莫工 电 话：0898-68521112
2.5	采购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5517787.47 元，最高限价为 5517787.47 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和第六部分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附件 1：（一）资格性审查表”
2.8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一期 150 日历天、二期 150 日历天
2.9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否则，否决其投标。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2.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3.1	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 元）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注：以实际到账为准，逾期不予接收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	<p>保证金的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金融机构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担保机构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银行转账</p> <p>（注：可多选）</p> <p>户名：海南上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605010046360000015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蓝天路支行</p> <p>注：缴付人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相一致，且保证金需从供应商基本帐户一次性转出。严禁代缴。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则没收保证金。</p> <p>特别注意：需备注“SJC2023-12 项目投标保证金”</p>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U 盘 1 份（且与纸质版投标时文件内容一致，含盖章及签字）
18.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19.3	磋商程序	<p>(1) 密封情况检查: 由监督人员、供应商代表人员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p> <p>(2) 磋商顺序: 按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开标</p>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3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专家2人。
20.2	评审方法	本项目实施两轮报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5.3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标明排序, 并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p>除单一来源的项目,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付款方式: 以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合同协议书”为准(其他以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具体约定)</p> <p>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p> <p>本项目分两期建设, 其中一期资金已落实, 二期待资金落实后再开工建设。</p> <p>项目建设方式: 以工代赈</p> <p>1、按照省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发布《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方案》要求, 动员当地农村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 签订施工合同时, 施工单位应积极吸纳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与项目建设, 优先考虑受疫情影响暂无法外出务工的农村劳动力和扶贫搬迁群众等。</p> <p>2、施工合同中增设劳务报酬条款, 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并将劳务报酬发放情况予以公布。劳务报酬发放比例不得低于施工合同金额的15%。项目验收时, 要将劳务报酬发放作为重</p>

		<p>要内容，对参加投工投劳的农村劳动力要制定劳务报酬花名册与有相关资料一并纳入项目管理档案。</p> <p>注：所有供应商参与磋商响应时，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承诺，（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具体格式由供应商自拟）。</p>
		缺陷责任期：365 天
		质量标准：合格
		<p>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本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p>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8 工期（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项目属于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书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自行承担磋商失败风险。

A.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磋商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工程量清单；
- （四）图纸；
- （五）合同协议书；
- （六）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七）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变更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B.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

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9.1 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等相关事项；（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4）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含本数）家。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2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3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 磋商报价

12.1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达到工程竣工验收标准的全部费用，应当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2.2 《开标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磋商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13.6 未成交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供其退保申请函和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加盖公章，由代理机构退还磋商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供其退保申请函、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加盖公章和采购合同原件，由招标代理退还磋商保证金。

1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3.7.1 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13.7.2 供应商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13.7.3 在磋商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13.7.4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相关规定时间内，由于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14.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磋商保证金将被退还。

15.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

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5.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5.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5.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C.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6.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6.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1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电子版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共密封为 2 个专用袋（箱），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招标人/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6.2.2 响应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16.2.3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6.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

特别说明：_____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对应的投标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含签字及盖章）。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 U 盘。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17. 截止时间

17.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7.2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磋商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8.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D. 磋商程序

19. 磋商文件的送达

19.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9.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磋商方式和内容

21.1 磋商小组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1.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施工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工作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两轮磋商。

21.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磋商内容的保密

22.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3.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3.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4.确认成交结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E. 授予合同

25.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5.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5.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6.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27. 成交通知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琼财采〔2022〕68号）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

28.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28.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之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8.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8.6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8.7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9. 验收

29.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9.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F.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 询问

31.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1.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2. 质疑

3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2.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2.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供应商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供应商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2.4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和 32.3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2.5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2.6 供应商质疑范本可以参照如下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32.7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3. 投诉

33.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3.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33.3 供应商投诉范本可以参照如下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公章：

日期：

G. 纪律和监督

34.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5.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6.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也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7.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3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项目管理机构主要管理人员数量配备

一、海南省建筑工程承包单位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

(一)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

工程类别	工程规模	总人数	岗位及人数	备注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 ≤ 1 万平方米	≥ 7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可兼任)1 人	1、建筑面积 < 3000 平方米的工程、建筑面积 < 1 万平方米的二次装修工程，岗位人员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即项目经理 1 人、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其它岗位职责可兼任。 2、建筑面积 < 5000 平方米的工程，施工员 职责可由技术负责人兼任。 3、资料员可以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
	1 万平方米 < 建筑面积 ≤ 3 万平方米	≥ 8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 人、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可兼任)1 人	资料员可以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
	3 万平方米 < 建筑面积 ≤ 5 万平方米	≥ 9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2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 人、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可兼任)1 人	
	建筑面积 > 5 万平方米	≥ 12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3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人、质量员 2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	1、工业、民用与公共建筑在 5 万平方米以上时，按 5 万、10 万、15 万、25 万、40 万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施工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员应各增加 1 人，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2、住宅小区或其他建筑群体工程和单栋高度 150m 及以上的超高层工程达到 10 万平方米后，按 5 万、10 万、15 万、25 万、40 万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施工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员应各增加 1 人，超过 50% 按一个步距计算。
市	工程合同价	≥ 7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可兼任)1 人	1、造价低于 1000 万元的工程，岗位人

政 基 础 设 施 工 程	≤5000 万 元		责 人 1 人、施工员 1 人、专 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 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 员(可兼任)1 人	员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即项目经理 1 人、施工员 1 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 员 1 人, 其它岗位职责可兼任。 2、城市桥梁、地下交通中的隧道工程、 轻轨交通中的桥涵工程, 应适当增加施 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 员人数。 3、资料员可以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
	5000 万 < 工 程 合 同 价≤1 亿元	≥ 9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 责人 1 人、施工员 2 人、专 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 人、 质量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可兼任)1 人	
	工程合同价 >1 亿元	≥ 12	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技术负 责人 1 人、施工员 3 人、专 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 人、 质量员 2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资料员 1 人	1、工程合同价在 1 亿元以上时, 按 1.5 亿、 2.5 亿、4 亿、6.5 亿等相邻 数据相加的类 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 加关键岗位人员, 每 步距施工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质量 员各增加 1 人, 超过 50%按一个 步距计算。 2、城市桥梁、地下交通中的隧道工程、 轻 轨交通中的桥涵工程, 应适当增加施工员、 质量员、专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人数。

注:

1. 工程实施工程总承包的, 在此基础上配备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现场负责人以及其他管理人员, 组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符合条件的可同时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2. 此标准为关键岗位人员最低配备标准。当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为 2 人及以上时, 其中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为 1 人时, 应配备专职或兼职机械管理人员。
3. 对于复杂的体育场所、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工程, 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人数。
4. 对劳资专管员不适用《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二) 专业工程承包

工程类别 (工程合同价：万元)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配备标准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				
		项目 负责 人	技 术 负 责 人	施 工 员	安 全 员	资 料 员	小 计	
市政工程	工程合同价≤1200 万元	1	1	1	1	1☆	5	
	1200 万元<工程合同价≤3000 万元	1	1	1	2	1☆	6	
	工程合同价>3000 万元	1	1	2	2	1	7	

备注：

- 3000 万元以上工程，每增加 2000 万元，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各增加 1 人，并按 5000 万、8000 万、1.3 亿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各增加 1 人，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 小计为项目班子关岗位人员配备数量，表中所列人员配备数量为总承包项目部人员，兼任的岗位用☆表示，兼职人员应具有兼任岗位的岗位资格证书。
- 此标准为关键岗位人员最低配备标准。当安全员为 2 人及以上时，其中一名安全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安全员为 1 人时，企业须配备专职或兼职机械管理人员。
- 对于复杂的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的工程，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 施工项目部其他岗位人员由投标单位自主配备。
- 岗位资格证书应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证书为准。
- 绿化种植工程专业招标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在本省行政区域内承担过招标项目类似工程业绩。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

(清-封面)

档案号: _____

海南省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 册, 共 册)

建设工程名称: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
步道工程

招标单位名称: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
山分局
(单位盖章)

编制单位名称: 海南九方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编制日期: 年 月 日

(清-签署页)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
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u>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 管理局吊罗山分局</u>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u>海南九方项目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u>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说明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 2、建设规模及内容：（1）道路系统工程、包含步道清理、步道建设和步道排水。
- 3、项目建设地点：海南省陵水吊罗山
- 4、项目建设单位：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二、编制范围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所有建设内容

三、编制依据

- 1、北京诺兰特生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 2、套用定额：《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7)》、《2017 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
- 3、材料价格：按海南省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2023年1月陵水黎族自治县主要材料市场信息价，缺项的按厂商报价或市场咨询价。
- 4、国家及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其他费收费标准及相关文件规定。（详见《设计概算审核汇总对比表》）。

四、编制方法

本工程采用清单计价法进行编制，主要通过设计图纸、工程定额、清单、材料与人工单价信息等进行分析计算。

五、计量说明

- 1、工程量根据北京诺兰特生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施工图纸计算工程量。

六、计价说明

1、执行 2017 年之前颁布的专业定额计价的工程项目，人工单价按 111.7 元/工日进行调整，执行 2017 年之后颁布的专业定额计价的工程项目，人工单价根据琼建规[2021]2 号文，按 145 元/工日进行调整。

2、材料价格：按海南省定额站发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2023 年 1 月陵水黎族自治县主要材料市场信息价，缺项的按厂商报价或市场咨询价。

3、本工程措施项目费中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浮动费根据琼建定[2018]48 号《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通知》按合格等级计入。

4、社保费根据琼建定[2019]128 号《关于调整海南省建设工程社会保险费率的通知》，费率按 23.5%进行调整。

5、本项目按营改增计价模式计取，税金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按 9%计算。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1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道路系统工程						
		步道清理						
1	050101010001	利用模式清理	1. 工程内容:利用模式清理(移除落石、倒木等) 2. 规格:1177m×1.5m	m2	1765.5			
2	050101010002	果园路段清理	1. 工程内容:果园路段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 石头, 树根、水泥等人工材料)保留果树 2. 规格:926m×2m(包含水泥路清理106m×1m×0.1)	m2	1852			
3	050101010003	林间路段清理	1. 工程内容:林间路段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 石头, 树根。保留乔木) 2. 规格:1287m×2m	m2	2574			
4	050101010004	场地清理	1. 工程内容:场地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 石头, 树根。保留乔木)	m2	325			
5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残干、灌木、石头, 树根、水泥 2.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88.5			
		步道建设						
		碎石路						
6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3.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226			
7	040204004001	安砌侧(平、缘)石	1. 材料品种、规格:精选不规则毛石路缘石 0.2m*0.4m	m	1130			
8	040202011001	碎石	1. 150厚级配碎砾石 2. 50厚碎石土 3. 100厚砾石回填 4. 素土夯实	m2	33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2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9	040201021001	土工合成材料	1. 材料品种、规格:100厚土工格室	m ²	33.9			
10	060102001001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159.1			
		块石路						
11	040101001002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3.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 ³	573.2			
12	040202012001	块石	1. 路床整形碾压 2. 隔水土工布 3. 碎石土100厚 4. 块石500×(200~300)×(300~400)	m ²	1433			
13	060102001002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286.6			
		透水混凝土路						
14	040101001003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 ³	26.4			
15	040203007001	透水混凝土	1. 素土夯实,压实度≥93% 2. 垫层:铺30cm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 3. 厚度:18cm厚C20无砂大孔混凝土	m ²	55			
16	060102001003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26.4			
		台阶						
17	010403008001	石台阶	1. 石料种类、规格:石块台阶 2. 厚度、高度:踏步间距	m ³	27.5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3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400mm、阶高150mm					
18	060102001004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27.55			
		浅溪浅滩辅石块						
19	050201013001	叠水块石	1. 石料种类、规格:长 18m , 宽1m。增添约 18 块脚踏石1000mm×1000mm×800mm) 错落摆放, 设置一处叠水减缓水流, 共22块块石(800mm×800mm×800mm), 并保留现状大石块用于控制水流速度。	m3	11.26			
20	050201013002	脚踏石	1. 石料种类、规格:长 18m , 宽1m。增添约 18 块脚踏石1000mm×1000mm×800mm) 错落摆放, 设置一处叠水减缓水流, 共22块块石(800mm×800mm×800mm), 并保留现状大石块用于控制水流速度。	m3	14.4			
21	060102001005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25.7			
		脚踏石						
22	050201013003	脚踏石	1. 石料种类、规格:增添约 30 块脚踏石500mm×500mm块石	m3	3.75			
23	060102001006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3.7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4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利用路段1(共板断面)						
24	040205006001	标线	1.材料品种:单色绿漆	m2	91.3			
		修整路段						
25	040101001004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内	m3	7			
26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	1.素土夯实 2.150厚碎石垫层 3.100厚C20混凝土层一次抹光	m2	28			
27	060102001007	材料二次搬运	1.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7			
		步道排水						
		石砌导流棒						
28	040305002001	干砌块料	1.材料品种、规格:石砌导流棒(条石) 2.设置要求:导流棒应按照国家步道水流方向进行倾斜设置 3.其他要求:较长石块可以用拼接后同等规模石块代替	m3	6.98			
29	060102001008	材料二次搬运	1.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6.98			
		石砌涵洞(类型一)						
30	040101001005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内	m3	15.84			
31	040305003001	浆砌块料	1.材料品种、规格:石砌涵洞 2.基础埋深至少1/3	m3	11.52			
32	060102001009	材料二次搬运	1.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11.5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标段: 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5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量					
		石砌涵洞(类型二)						
33	040101001006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 2m内	m ³	13.2			
34	040305003002	浆砌块料	1. 材料品种、规格: 石砌涵洞 2. 基础埋深至少1/3	m ³	10.1			
35	060102001010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 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10.1			
		反坡(类型一、二、三)						
36	040101001007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 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 2m内	m ³	12.6			
37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 满足设计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 满足设计要求的回填料 3. 填方来源、运距: 投标人自行考虑	m ³	12.6			
		排水沟类型二						
38	040201022001	排水沟	1. 断面尺寸: 400mm×400mm 2. 基础、垫层: 材料品种、厚度: 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3. 材料: 50厚水泥砂浆嵌碎石	m	235			
39	060102001011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 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11.75			
		排水沟类型三						
40	040201022002	排水沟	1. 断面尺寸: 300mm×350mm 2. 基础、垫层: 材料品种、厚度: 底层加一层隔	m	81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6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水土工布 3. 材料:50厚水泥砂浆嵌碎石					
41	060102001012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3.65			
		石砌泄水道（类型一）						
42	040305002002	石砌泄水道	1. 部位: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2.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体至少埋深300mm	m3	35.1			
43	060102001013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35.1			
		石砌泄水道（类型二）						
44	040305002003	石砌泄水道	1. 部位: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2.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体至少埋深300mm	m3	3.3			
45	060102001014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3.3			
		保障系统工程						
		标识标牌						
		节点说明牌						
46	050307009001	节点说明牌	1. 名称:节点说明牌 2. 材质、规格:采用立式支架,支架采用镀锌钢板,牌示基座为混凝土基座,支架规格为800mm×40mm×1465mm,面板规格800mm×650mm 3. 人力运	个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7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输					
		兴趣点说明牌						
47	050307009002	兴趣点说明牌	1. 名称：节点说明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支架规格为 $\phi 100\text{ mm} \times 1500\text{ mm}$ ，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 $250\text{ mm} \times 10\text{ mm} \times 300\text{ mm}$ 。 3. 人力运输	个	9			
		方向指示牌						
48	050307009003	方向指示牌	1. 名称：方向指示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支架采用菠萝格圆木，规格为 $150\text{ mm} \times 2200\text{ mm}$ ，叶片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 $150\text{ mm} \times 10\text{ mm} \times 560\text{ mm}$ ，面板采用 1.5 mm 厚镀锌钢板，折盒喷底漆，烤漆饰面，文字内容丝印，图面采用聚碳酸酯板 3. 人力运输	个	7			
		保持方向指示牌						
49	050307009004	保持方向指示牌	1. 名称：保持方向指示牌 2. 材质、规格：支架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规格为 $\phi 100\text{ mm} \times 1500\text{ mm}$ ，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 $250\text{ mm} \times 10\text{ mm} \times 300\text{ mm}$ 3. 人力运输	个	17			
		其他公告牌						
50	050307009005	其他公告牌	1. 名称：其他公告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支架规格为 $\phi 100\text{ mm} \times 1500\text{ mm}$ ，面板采用镀锌个钢板，规格为 $250\text{ mm} \times 10\text{ mm} \times 300\text{ mm}$ 。	个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8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 人力运输					
		入口公告牌						
51	050307009006	入口公告牌	1. 名称：入口公告牌 2. 材质、规格：立式支架，支架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800x40×1500 mm，面板规格800mm×600mm×500 mm。 3. 人力运输	个	2			
		警示牌						
52	050307009007	警示牌	1. 名称：警示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规格为100 mm ×1500 mm。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300mm x8 mm x420 mm。，面板采用1.5mm厚镀锌钢板，折盒喷漆，烤漆饰面，文字内容丝印，图面采用聚碳酸酯板 3. 人力运输	个	18			
		垃圾箱						
53	04B001	成品垃圾箱	1. 成品定制垃圾箱900×600×1100	个	8			
		路面硬化						
54	040202011002	碎石	1. 清理场地并夯实基础土层 2. 150厚级配碎砾石	m ²	290			
55	060102001015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m ³	43.5			
		安全设施						
		类型一金属门1000mm×1300						
56	010802001001	金属平开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类型一K1、K2金属平开门1000mm×1300mm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两侧由防腐木立柱和带刺	m ²	2.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9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铁丝组					
		类型二金属门2500mm×1300						
57	010802001002	金属平开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类型一K3、K4金属平开门2500mm×1300mm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两侧由防腐木立柱和带刺铁丝组	m ²	6.5			
		避雨亭						
58	04B002	避雨亭	1. 定制与安装休息亭 2. 材料二次搬运	座	1			
		步道其他工程						
		观景点						
59	040202011003	碎石	1. 清理场地并夯实基础土层 2. 150厚碎石土 3. 150厚级配砾石	m ²	18			
60	040305003003	浆砌块料	1. 部位:放置场地边缘处 2. 材料品种、规格:200×200×200石块作为压边石	m ³	0.94			
61	060102001016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0.94			
		沿线村落外立面改造及施工防护						
62	04B003	南喜林场旧址房屋	1. 南喜林场旧址房屋	户	2			
63	04B004	果园看护用房	1. 果园看护用房	户	3			
		挡土墙						
64	010403004001	石挡土墙	1、石料种类、规格:毛石挡土墙,增高0.8m 2. 0m 2、墙身材料采用M10水泥砂浆砌MU40片石。 3、选用的片石必须合格,要求无风化,无裂纹。	m ³	214.4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10 页 共 10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中部最小厚度不小于200mm，强度等级不低于MU40。 4、挡土墙分段长度为10m。护脚墙沉降逢2cm宽，中填沥青软木板，沿内外顶三方填塞深度不小于15cm。地基承载力不得低于120Mpa，否则应进行换土或其他加固措施。 5、当挡土墙外露墙身高度不小于0.7m时，挡土墙顶部设置镀锌钢管护栏。 6、墙体外露面以M10水泥砂浆勾平缝，内侧应大致平顺，不得有空隙和立缝贯通现象。 7、挡土墙参数如表所示，墙高H为非整数时，采用线性插值法确定挡土墙尺寸。 8、泄水孔采用直径φ10的PVC管，设置高度在地面线以上0.3m，间距均2m，交错呈梅花状布置，在泄水孔进口处设置反滤包。 9、挡土墙基底设置10cmC20素砼垫层。					
65	060102001017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351.35			
		措施项目						
66	041106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机械设备名称：场外运输履带式挖掘机 1m3以内	台·次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0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7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3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条件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	0.14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一期）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 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 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 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 0.7	(FBFX_DERGF+ DJCS_DERGF+ FBFX_DEJSRGF+ DJCS_DEJSRGF) *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 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1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道路系统工程						
		步道清理						
1	050101010005	利用模式清理	1. 工程内容:利用模式清理(移除落石、倒木等) 2. 规格:1116m×1.5m	m2	1674			
2	050101010006	果园路段清理	1. 工程内容:果园路段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石头,树根、水泥等人工材料)保留果树 2. 规格:318m×2m(包含水泥路清理108m×1m×0.1)	m2	636			
3	050101010007	林间路段清理	1. 工程内容:林间路段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石头,树根。保留乔木) 2. 规格:1564m×2m	m2	3128			
4	050101010008	场地清理	1. 工程内容:场地清理(移除清理廊道内残干、灌木,石头,树根。保留乔木)	m2	25			
5	01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残干、灌木,石头,树根、水泥 2.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309			
		步道建设						
		碎石路						
6	040101001008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3.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420			
7	040204004002	安砌侧(平、缘)石	1. 材料品种、规格:精选不规则毛石路缘石 0.2m*0.4m	m	2800			
8	040202011004	碎石	1. 150厚级配碎砾石 2. 50厚碎石土 3. 100厚砾石回填	m2	84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2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4. 隔水土工布 5. 素土夯实					
9	040201021002	土工合成材料	1. 材料品种、规格:100厚土工格室	m ²	84			
10	060102001018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203.84			
		块石路						
11	040102001001	挖一般石方	1. 开凿深度:2m内 2.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 ³	20.4			
12	040202012002	块石	1. 路床整形碾压 2. 隔水土工布 3. 碎石土100厚 4. 块石500×(200~300)×(300~400)	m ²	51			
13	060102001019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25.5			
		透水混凝土路						
14	040101001009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 ³	26.4			
15	040203007003	透水混凝土	1. 素土夯实, 压实度≥93% 2. 垫层: 铺30cm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 3. 厚度: 18cm厚C20无砂大孔混凝土	m ²	108			
16	060102001020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51.84			
		台阶						
17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 预拌混凝土C20	m ³	14.97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3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8	010403008002	石台阶	1. 石料种类、规格：石块台阶 2. 厚度、高度：踏步间距400mm、阶高150mm	m ³	19.94			
19	060102001021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19.94			
		浅溪浅滩铺石块						
20	050201013004	脚踏石	1. 石料种类、规格：长18m，宽1m。增添约18块脚踏石1000mm×1000mm×800mm）错落摆放；设置一处叠水减缓水流，共22块块石（800mm×800mm×800mm），并保留现状大石块用于控制水流速度。	m ³	38.94			
21	050201013005	叠水块石	1. 石料种类、规格：长18m，宽1m。增添约18块脚踏石1000mm×1000mm×800mm）错落摆放；设置一处叠水减缓水流，共22块块石（800mm×800mm×800mm），并保留现状大石块用于控制水流速度。	m ³	25.66			
22	060102001022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64.6			
		利用路段1（共板断面）						
23	040205006002	标线	1. 材料品种：单色绿漆	m ²	2.7			
		修整路段						
24	040101001010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 ³	27.75			
25	040203007004	水泥混凝土	1. 素土夯实	m ²	11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4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 150厚碎石垫层 3. 100厚C20混凝土层一次抹光					
26	060102001023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27.75			
		步道排水						
		石砌导流棒						
27	04010100101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3.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7.45			
28	040305002004	干砌块料	1.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导流棒(条石) 2. 设置要求:导流棒应按照步道水流方向进行倾斜设置 3. 其他要求:较长石块可以用拼接后同等规模石块代替	m3	7.81			
29	060102001024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7.81			
		石砌涵洞(类型一)						
30	040101001012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3	26.4			
31	040305003004	浆砌块料	1.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涵洞 2. 基础埋深至少1/3	m3	26.4			
32	060102001025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3	26.4			
		石砌涵洞(类型二)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5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3	040101001013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 ³	20.2			
34	040305003005	浆砌块料	1.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涵洞 2. 基础埋深至少1/3	m ³	20.2			
35	060102001026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20.2			
		反坡（类型一、二、三）						
36	040101001014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 ³	5.4			
37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满足设计要求的回填土 3. 填方来源、运距：投标人自行考虑	m ³	3.6			
		排水沟类型三						
38	040201022003	排水沟	1. 断面尺寸：300mm×350mm 2. 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3. 材料：50厚水泥砂浆嵌碎石	m	320			
39	060102001027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48			
		石砌泄水道（类型一）						
40	040305002005	石砌泄水道	1. 部位：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2.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体至少埋深300mm	m ³	33.08			
41	060102001028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m ³	33.0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6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石砌泄水道（类型二）						
42	040305002006	石砌泄水道	1. 部位：底层加一层隔水土工布 2. 材料品种、规格：石砌体至少埋深300mm	m ³	6.6			
43	060102001029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6.6			
		保障系统工程						
		标识标牌						
		节点说明牌						
44	050307009008	节点说明牌	1. 名称：节点说明牌 2. 材质、规格：采用立式支架，支架采用镀锌钢板，牌示基座为混凝土基座，支架规格为800mm×40mm×1465mm，面板规格800mm×650mm 3. 人力运输	个	2			
		兴趣点说明牌						
45	050307009009	兴趣点说明牌	1. 名称：节点说明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支架规格为φ100mm×1500mm，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250mm×10mm×300mm。 3. 人力运输	个	5			
		方向指示牌						
46	050307009010	方向指示牌	1. 名称：方向指示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支架采用菠萝格圆木，规格为150mm×2200mm，叶片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150	个	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7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mm×10 mm×560mm，面板采用1.5mm厚镀锌钢板，折盒喷底漆，烤漆饰面，文字内容丝印，图面采用聚碳酸酯板 3. 人力运输					
		保持方向指示牌						
47	050307009011	保持方向指示牌	1. 名称：保持方向指示牌 2. 材质、规格：支架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规格为φ100 mm×1500 mm，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250 mm×10 mm×300 mm 3. 人力运输	个	12			
		其他公告牌						
48	050307009012	其他公告牌	1. 名称：其他公告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支架规格为φ100 mm×1500 mm，面板采用镀锌个钢板，规格为250 mm×10 mm×300 mm。 3. 人力运输	个	2			
		入口公告牌						
49	050307009013	入口公告牌	1. 名称：入口公告牌 2. 材质、规格：立式支架，支架采用镀锌钢板，规格为800x40×1500 mm，面板规格800mm×600mm×500 mm。 3. 人力运输	个	4			
		警示牌						
50	050307009014	警示牌	1. 名称：警示牌 2. 材质、规格：采用单柱式支架，为菠萝格圆木，规格为100 mm×1500 mm，面板采用镀锌钢板，规格300mm x8	个	3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8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mm x420 mm。 , 面板采用1.5mm厚镀锌钢板, 折盒喷底漆, 烤漆饰面, 文字内容丝印, 图面采用聚碳酸酯板 3. 人力运输					
		垃圾箱						
51	04B005	成品垃圾箱	1. 成品定制垃圾箱900×600×1100	个	6			
		路面硬化						
52	040202011005	碎石	1. 清理场地并夯实基础土层 2. 150厚级配碎砾石	m ²	10			
53	060102001030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 人力运输	m ³	3			
		安全设施						
		类型一金属门1000mm×1300						
54	010802001003	金属平开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 类型一K1、K2金属平开门1000mm×1300mm 2. 门框或扇外围尺寸: 两侧由防腐木立柱和带刺铁丝组	m ²	2.6			
		观景点						
55	040202011006	碎石	1. 清理场地并夯实基础土层 2. 150厚碎石土 3. 150厚级配碎砾石	m ²	15			
56	040305003006	浆砌块料	1. 部位: 放置场地边缘处 2. 材料品种、规格: 200×200×200石块作为压边石	m ³	0.47			
57	060102001031	材料二次搬运	1. 运距: 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2. 运输方式: 人力运输 3. 运输量按现场实际运量	m ³	0.47			
		步道其他工程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9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栈道						
58	080207011001	钢栏杆	1. 钢材种类、规格、型号：钢丝不锈钢栏杆 2. 油漆种类、刷漆遍数：银灰色氟碳漆	t	11.671			
59	040101001015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3. 运距：由投标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3	89.84			
60	040103001003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满足设计要求 3. 填方粒径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4. 填方来源、运距：满足设计要求	m3	20.46			
61	040303002001	混凝土基础	1. 混凝土强度等级：预拌混凝土C30 2. 模板：混凝土基础模板制安	m3	26.4			
62	040305001001	垫层	1. 材料品种、规格：碎石 2. 厚度：200mm厚	m3	13.88			
63	040303001002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预拌混凝土C20	m3	9.5			
64	040303005001	混凝土墩(台)身	1. 混凝土强度等级：预拌混凝土C30	m3	95.04			
65	010507004001	台阶	1. 踏步高、宽：150mm高 2. 混凝土种类：预拌混凝土C30	m3	7.09			
66	040303006001	混凝土支撑梁及横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预拌混凝土C30	m3	221.3			
67	040901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带肋钢筋 2. 钢筋规格：直径25mm以内	t	10.34			
68	040901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箍筋 2. 钢筋规格：直径10mm以内	t	2.198			
69	041103001001	围堰	1. 围堰类型：土袋围堰 2. 围堰顶宽及底宽：详见设计图	m3	21.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第 10 页 共 1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3. 围堰高度: 详见设计图					
70	01110100600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找平层厚度: 找平层及整体面层 平面砂浆找平层 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 ²	568			
71	050201015001	栈道	1. 栈道宽度: 1600mm 2. 面层材料种类: 1600x120x50厚C30仿木栈道板, 面刷三遍木纹漆	m ²	287			
72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外喷两道银灰色透水油漆 2. 部位: 梁柱面	m ²	1296.78			
		沿线村落外立面改造及施工防护						
73	04B006	果园看护用房	1. 果园看护用房	户	2			
		挡土墙						
74	010403004002	石挡土墙	1、石料种类、规格: 毛石挡土墙, 墙高0.8m 1.7m 2、墙身材料采用M10水泥砂浆砌MU40片石。 3、选用的片石必须合格, 要求无风化, 无裂纹, 中部最小厚度不小于200mm, 强度等级不低于MU40。 4、挡土墙分段长度为10m。护脚墙沉降缝2cm宽, 中填沥青软木板, 沿内外顶三方填塞深度不小于15cm, 地基承载力不得低于120kpa, 否则应进行换土或其他加固措施。 5、当挡土墙外露墙身高度不小于0.7m时, 挡土墙顶部设置镀锌钢管护栏。 6、墙体外露面以M10水泥砂浆勾平缝, 内侧应大致平顺, 不得有空隙和立	m ³	138.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0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7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3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	0.14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 标段：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二期）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 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 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 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 0.7	(FBFX_DERGF+ DJCS_DERGF+ FBFX_DEJSRGF+ DJCS_DEJSRGF) *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 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第四部分 图纸

(另附)

第五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为参考模板，具体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日 期：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 _____

乙方(承包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过协议一致,就_____施工事宜达成共识并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_____。

发包人保留调整以上工作范围的权利,承包人须无条件予以配合,且不会因范围调整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二、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

三、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部分需符合《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城市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市政道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DB13(J)55-2005)、及其它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的要求,确保工程施工一次性验收合格,工程质量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四、本合同含税总价款、计价方式

1. 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_____，承包价已含施工单位应缴纳的有关税、费、施工噪音排污费、材料检测费、现场抽检费用。

2、材料价格采用施工期间《海南省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海口市价格指导发布的价格执行，当期价格信息没有的价格，按施工方报价，经甲方、乙方、监理方、成本部或委托造价方市场询价后并签字确认为准。

3、根据甲乙双方协商，工程完工后据实结算，结算时总价下浮 3%后进行结算。

4、设计变更、签证：合同签订后，若甲方下发设计变更、签证，乙方收到指令后，需报送计价等文件予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字后，提交成本部审核批复。

5、影响竣工结算金额的隐蔽工程施工完毕时，施工单位应提前通知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现场负责人或建设单位管理人员参与验收，并提交完整的隐蔽工程验收资料，在三方签字确认后，可作为竣工结算依据；如施工单位未通知相关单位参与验收，导致竣工结算时无法计量，该部分损失由施工单位承担。

6、双方约定：

(1) 乙方报送书面预算、进度、结算的同时，需同时提供广联达版预结算文件。

(2) 乙方作为承包单位，对本工程将要发生的费用已作全面预算，结算办法及合同约定，不再向甲方要求支付本协议未明确约定的其它费用，如乙方主张其他费用，视为违约，则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五、工程款支付方式

1. 工程预付款

(1)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施工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价款的 30%拨预付款。

(2)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当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计算达到合同价款总额 50%时开始按月扣回，竣工前全部扣完。

2. 工程量确认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 25 日提交当月完成工程量报告。

3. 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当工程量被发包人确认后，当期签发支付金额=当期工程计量价款×90%。发包人代表在工程款支付证书

上签字后 14 天内支付。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 85%；待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结算（审计）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余款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乙方应于项目竣工结算（审计）后一个月内由第三方银行开具质保函，代替预（扣）留质量保证金的方式结算。待工程质量保质期期满后 30 日内，甲方出具工程质量意见，返还“质保单”，解除质保义务。

4、在每次付款时承包方应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增值税 9%）给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5、本项目分两期实施建设，一期合同签订后即开工建设、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以及竣工验收。二期待财政资金下达后再开工建设，若甲方告知二期资金不能落实，可自动解除二期施工约定，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6、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应组织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与工程建设，优先考虑受疫情影响暂无法外出务工的农村劳动力和扶贫搬迁群众等。

7、明确劳务报酬，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并将劳务报酬发放情况予以公布。劳务报酬发放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 15%。项目验收时，要将劳务报酬发放作为重要内容，对参加投工投劳的农村劳动力要制定劳务报酬花名册与有相关资料一并纳入项目管理档案。

六. 甲乙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负责办理土地征用、施工临时占用道路等合法手续，乙方协助办理。

6.1.2 提供施工场地工程地质资料。

6.1.3 将水准点、坐标控制点提交乙方，并于现场交验。

6.1.4 组织有甲方、乙方、设计单位、质监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各承包单位参加的图纸会审，作好会议纪要，并按施工图的份数发给乙方。

6.1.5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6.1.6 如乙方不按协议要求进行施工，甲方可令乙方暂停施工，待整改完毕报甲方验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2 乙方责任

6.2.1 遵守有关法律和规定，接受甲方和监理的指令，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

会审纪要、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

6.2.2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要求的工程施工方案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经甲方、设计院、监理确认后使用。

6.2.3 负责工地现场临时设施、道路、管线的施工和保养，从甲方指定的水电接驳点接驳施工用水用电。

6.2.4 每月在申报工程进度款的同时向甲方、监理书面报送《下月施工计划》和《本月完成工程月报》，施工计划必须具体、详细，包括人力安排、增加人力的来源、工程量等。

6.2.5 每周例会前一天向甲方和监理报送周报。

6.2.6 按协议为甲方指定分包的工程提供配合和管理，承担施工总协调，参与验收和竣工验收，并对分包资料进行装订及加盖公章，不负责收集资料 and 材料验检。

6.2.7 遵守政府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噪音和安全生产的管理规定；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否则，由此发生的费用及罚款由乙方负责。

6.2.8 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负责修复。

七. 工期

7.1 开工、竣工

7.1.1 暂定开工时间：一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二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7.1.2 协议约定工期总天数为：一期工期____个日历天（其中从实际开工之日到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二期工期____个日历天（其中从实际开工之日到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注：以上工期包括雨天、节假日、质量问题返工及有关部门检查责令停工等时间（不包括地震、台风、战争不可避免的因素）。如因甲方进行工程变更影响乙方工期，甲方应按实际影响天数顺延工期。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无故停工，否则每停工或工期逾期一天，按本协议工程约定总造价的万分之五计罚违约金，无故连续停工超过十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甲方通知解除合同之日起十日内无条件退场；退场之后甲方在两个月内完成结算，并按结算总价

的 80%付款，乙方对此无异议。

7.2 进度计划

7.2.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向监理和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甲方和监理在收到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

7.2.2 暂停施工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全部或局部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

7.3 若因甲方造成工期延误，工地设施、机械、管理费等造成的工程费用增加由甲方承担。

7.4 工期延误

7.4.1 因以下原因在施工关键线路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设计变更或修改导致增加的工程量一次增加超过工程总价的 10%；

(2) 不可抗力；

(3) 条款中约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情况发生后 2 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 7 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顺延工期。

7.5 工程竣工

乙方承包工程按协议条款通过竣工验收之日为本协议实际竣工日期，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八. 质量与检验

8.1 工程质量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以当地政府有关主管部门质量验收为准。

8.2 检查和返工

8.2.1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以及工程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检验。

8.2.2 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的部分，乙方应及时整改，直到符合要求。因乙方原因达不到

标准，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不按施工规范施工，造成施工质量不合格，或使用不合格材料，引起的质量事故，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限期整改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分项工程约定总造价 10% 的违约金。若甲方不解除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拆除和重新施工，工期不予顺延，返工所需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8.3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8.3.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本协议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乙方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验收。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乙方可进行隐蔽和下道工序。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监理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8.3.2 甲方、监理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乙方可自行组织验收，监理应承认验收记录。

8.3.3 经监理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未在验收记录上签字，乙方在报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但应在 48 小时内完善监理验收记录。

8.3.4 工序验收经监理、甲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否则暂停支付该部分工程的进度款，直至甲方确认该部分工程合格为止。

8.4 重新检验

当甲方、监理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追加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检验不合格，乙方应将不合格部分返工至合格标准并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九. 现场管理

9.1 安全施工与检查

9.1.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甲方违规指挥，乙方有权不实施或紧急避险。由乙方造成任何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由乙方承担。

9.1.2 乙方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范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9.1.3 乙方应在施工区域内的危险区域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并采取安全保护措施。

9.1.4 乙方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监理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监理认可后实施，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协议价款中，不再另行取费。

9.2 事故处理

9.2.1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监理，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9.2.2 甲方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或参照争议解决条款。

十. 材料

10.1 乙方自己负责材料设备的验收和保管责任，须征得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进场并施工，并提供材料合格证及说明书。

10.2 所有施工主材：需甲方认可并符合有关质量要求，未经甲方认可均不得进场和施工，如发生了的施工部分不得进入完成工程量。

十一. 工程变更

11.1 设计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必须经甲方批准并加盖甲方公章后，乙方才能按图进行施工。

11.2 乙方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应及时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由设计单位（或甲方）提供设计变更文件，经甲方签字盖章批准后实施。

11.3 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或乙方在施工前及时纠正图纸错误，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予以奖励。

11.4 甲方提出的对已完成的分项工程进行变更，乙方应在施工前将施工方案报甲方确认；

对于可能重复利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小心保护，属乙方拆除时未采取保护措施或拆除后保护不当的，由乙方负责。

11.5 以上所有变更文件均需以书面形式，关于变更的操作要求及经济条款见附件 3《关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补充协议》。

十二. 工程竣工验收与结算

12.1 竣工验收

12.1.1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提前 15 天向监理提供完整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及工程质量保修书。监理认为符合验收条件后组织甲方、监理、物业管理公司初步验收。

12.1.2 初验合格后，甲方与有关部门联系，确定验收日期，组织有甲方、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及政府有关部门参加的竣工验收。甲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7 天内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意见整改。

12.1.3 通过按 13.1.2 规定由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之日为本协议实际竣工日期。

12.1.4 如工程竣工验收未达到质量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拒付乙方一切工程费用，并承担因工程质量而引起的一切诉讼、赔偿、维修费用。

12.1.5 乙方在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图纸五套及相应的电脑光盘资料，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

12.1.6 因特殊原因，部分单位工程甩项竣工时，双方协商订立甩项竣工协议，明确各方责任。

12.2 工程移交

12.2.1 根据工程需要，完成某阶段工作时，应向下一工序的施工单位办理工序移交手续。竣工验收后并甲方履行完成协议相关条款后，乙方应在甲方书面通知后 15 天内从其宗地范围撤出全部临建、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及甲方要求或同意推迟的以外），并将所有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清理干净。

12.2.2 工程在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维护；如甲方提前使用，因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12.3 竣工结算及其支付和保修金

12.3.1 在乙方完成合同范围内工程量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报告，经监理和甲方现场代表审核通过后，甲乙双方开始进行工程结算，甲方收到乙方递交的符合甲方内容要求的竣工结算报审资料后 60 天内进行核实，应给予确认或回复。结算审核完毕且双方签订结算协议书后，15 天内支付竣工结算余款，留竣工结算总价 3%作为保修金。

十三. 工程保修与最后验收

见协议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十四. 意外伤害保险

14.1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在施工现场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事故（包括第三者人员在内）所发生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补偿费用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五. 违约、争议及诉讼

15.1 违约

15.1.1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 (1) 甲方无合理理由不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 (2) 甲方无合理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赔偿方式：合同约定当期节点时间应付进度款逾期 30 天未付给乙方，乙方有权停工；当期应付进度款逾期未付给乙方，从逾期之日起计算起，按当期应付进度工程款总金额日万分之一计算利息支付给乙方，但违约金累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3%为限。

15.1.2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 1)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按协议约定的工期或甲方、监理同意顺延的工期完工或竣工；
- 2) 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
- 3) 乙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不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 4) 工程施工质量和工期达不到合同约定要求，承包人应无偿负责修复或返工或赶工。由于总工期或节点工期逾期完工，应当支付逾期完工的违约金，承包人每逾期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抵扣。

15.1.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协议。

15.1.4 如果乙方履行协议义务行为达不到国家有关规定及协议约定的标准和条件，并经书面要求改正后，15 天内仍无实质性改进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并书面通知乙方后收回工程，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在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款补偿。

15.2 争议及诉讼

甲方乙方在履行协议时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5.2.1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协议，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

- 1) 单方违约导致协议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 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十六. 协议解除

16.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协议。

16.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协议。

16.3 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解除合同，任何一方单方面无故解除合同，违约方须向守约方赔偿该工程总造价 10%的违约金，并赔偿造成的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审计费、差旅费等实际损失）。

十七. 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17.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7.2 本协议正本及附件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共 3 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合同计价清单》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承包范围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2 凡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各部位的质量问题或其他缺陷，及由于乙方维修造成业主的相关损失，均属于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不属于乙方责任，但是经由双方协商由乙方施工的，乙方有义务配合维修，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以工程通过验收并在竣工验收文件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非乙方的原因不能按时竣工验收，自房屋交付之日起计算），保修期限为：（1）、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1 年，（2）苗木成活率 100%。

2.1 保修期的头六个月内，乙方应派出足够的维修和管理人员常驻现场负责维修工作，认真履行保修责任，做到服务周到，随叫随到。此后应在甲方通知 8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履行保修义务，保证维修的质量及效果。

2.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2.3 乙方未能及时进场维修、或不能维修、或未能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维修完好、或经过两次维修仍未能修好的，甲方有权自行另请他人代为维修并确定价格，可以从甲方支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但不等于解除乙方的任何应负的责任。

2.4 乙方每次维修完毕，应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并在完成后取得业主和甲方的验收签字，所维修项目如再次出现同样缺陷的，仍然由乙方保修。

2.5 如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

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2.6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3、**保修实施：**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本工程移交给物业服务公司管理，保修款由甲方负责保管。甲方负责本工程保修期内返修工作的统一协调，乙方就工程质量保修向甲方负责，工程保修款最终由乙方和甲方进行结算。同时，甲方保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就有关工程质量问题追究乙方质量责任的权利。

4、保修的时间性：

4.1 渗水、漏水、给排水、供电设施及线路出现故障等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况下乙方承诺在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通知后 8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于 24 小时内完成维修。

4.2 其他情况下，乙方须在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通知后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于赶到现场之日起二日内完成通知所涉及之保修、维修项目。

4.3 每个维修项目（部位）完成后，经业主和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验收并签字后，方为该维修项目（部位）本次维修完毕。所维修项目（部位）应保证在六个月内不再出现类似问题。

4.4 违反以上规定，视为乙方同意由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处理，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委派他方处理，处理结果由业主和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签字认可后即生效，不再经由乙方确认（甲方将处理情况知会乙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乙方保修款中扣除。

4.5 乙方承诺，无论以上质量缺陷属乙方、甲方或业主责任，在接到通知后，均遵守上述时间性要求不问理由地进行维修，并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及业主共同取证，以判断责任原因，不属乙方责任的，由责任方向乙方支付材料及人工费用。

五、维修质量的保障措施：

5.1 每个维修项目（部位）完成后要经业主和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验收签字方可。

5.2 维修工作完成后，乙方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如维修过程中给业主造成其他损失，则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5.3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5.3.1 接到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返修通知（口头或书面）后拒不到现场处理问题；

5.3.2 超过规定的到场时间后 4 小时仍未赶到现场；

5.3.3 超过规定的时间仍未完成有关工程返修任务，且不主动向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报告；

5.3.4 对同一位置经过一次返修仍未彻底解决问题（特殊情况除外）；

5.3.5 因现场返修人员服务行为造成客户强烈投诉。

5.4 因乙方责任造成返修、赔偿的，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直接和间接损失：直接返修加直接赔偿的费用在 2000 元以下的，按照 3 倍计算；直接返修加直接赔偿的费用在 2000 元以上的，按照 2 倍计算。

5.5 按上述办法计算出的费用总额由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书面知会乙方，无需征得乙方书面签收意见即可直接从乙方保修款中扣除。

5.6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六、乙方维修安排：

6.1 在工程保修初期，乙方必须委派两名全权代表（土建 1 名，安装 1 名）在现场办公，专人处理本工程的维修工作（维修工作基本稳定，物业公司书面认可后可不安排常驻代表）。如甲方认为该代表不能胜任工作，乙方在接通知后 2 日内予以更换。

6.2 乙方保修负责人（默认人为项目经理）电话 / 手机：

通讯地址：

6.3 以上内容若有变动需及时书面知会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否则无法联系时，视为乙方已收到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传达之信息。

6.4 维修人员应按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制定的维修程序进行维修，服从甲方（或物业服务公司）管理，服从业主的监督，统一着装、文明施工、文明用语，不得与业主发生任何争执，否则每人次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七、保修款：

1、从乙方工程结算款中预留 3%作为保修款，在乙方已完成全部返修工作后(需甲方和物业公司签字认可)支付给乙方。

2、若甲方垫付维修费用超出保修款总额，超出部分仍由乙方支付；所有保修款在结算时均不计利息。乙方不愿支付超额部分的，甲方有权由应支付乙方的其他任何费用中扣除，其余不足的部分，甲方将以法律手段追回。

3、保修期持续 1 年以上或上款规定的保修期顺延到期日且物业管理单位及甲方对工程质量无异议后 30 天内，根据本协议应从保修金中扣除的款项在各年支付保修金时从中扣除，不足的由乙方补足。

八、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甲方、乙方双方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合同计价清单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4、综合评分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关于政策性加分

5.1、中小企业政策

5.1.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第四条规定。

5.1.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2020年12月18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第二条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货物服务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5.1.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1.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1.5、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1.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1.7、价格扣除幅度：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货物服务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2、节能环保产品

5.2.1、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2.2、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3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5.3.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5.3.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3.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5.3.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6.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8、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一）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项目编号：SJC2023-12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	2 #	N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④若为自然人：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企业报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季度的企业报表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则无需提供。以上均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以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6.	<p>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p>	<p>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和项目经理注册证及2022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函</p>			
7.	<p>项目管理机构其他配备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可兼任）、施工员1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质量员1人（可兼任）、资料员1人（可兼任）、劳资专管员1人。（1）项目技术负责人（可兼任）：具备市政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2）施工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3）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电子培训合格证。（4）质量员（可兼任）：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5）资料员（可兼任）：取得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或电子培训合格证；（6）劳资专管员：具有中专（含）以上学历或助理工程师（含）以上资格或单位颁发的任命书。</p>	<p>提供相应证书及2022年9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可以使用电子证书）</p>			

8.	信誉要求：近三年（2020年4月1日至今）投标人无以下情形：（1）投标人被海南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责令其不得参加投标的行为；（2）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3）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若存在上述问题，按废标处理。	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其中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等投标项目信息	提供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证明			
11.	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公章，查询时间：报名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2.	根据关于印发《海南省组织贫困劳动力积极务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琼脱贫指【2020】5号文，所有投标单位参与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若中标本项目，新劳动力优先考虑贫困劳动力，且贫困劳动力不低于新招录人员数量的10%”的承诺，承诺函具体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14.	授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其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结论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

附件 2：（二）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项目编号：SJC2023-12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2#	N#
1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	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且投标报价唯一			
4	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签署、盖章，且内容完整无缺漏，不得以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不得以形式上的轻微瑕疵为由将投标人废标。			
5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结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

（三）评审标准和方法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商务分 20 分，技术分 5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一、报价部分（30 分）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报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30%×100。

2、投标人若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享受投标报价给予货物服务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若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琼财〔2020〕578 号）

注：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二、商务部分（2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5 分）	除项目管理机构其他配备人员外，另配有机械员 1 人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岗位证书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人员以入职时间提供缴纳社保证明为准（须由社会保障部门盖章确认）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分

2	类似业绩 (15分)	2019年至今，投标人承担过市政工程类项目业绩的，每个得5分，满分15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签订时间为准】	15
---	---------------	--	----

三、技术部分（5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最高得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比较赋分： A.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分（不含）-10分（含）； B.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不含）-7分（含） C.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不合理；0（不含）-3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0分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 A.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分（不含）-10分（含） B.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不含）-7分（含） C.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3分（含） D. 不提供者得0分	10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 A.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分（不含）-10	10分

		<p>分（含）</p> <p>B.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不含）-7分（含）</p> <p>C.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3分（含）</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4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分（不含）-10分（含）</p> <p>B.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不含）-7分（含）</p> <p>C.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3分（含）</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p> <p>A.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7分（不含）-10分（含）</p> <p>B.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3（不含）-7分（含）</p> <p>C.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合理；0（不含）-3分（含）</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分

附件 3：（四）二次报价函（最终报价）

二次报价函（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吊罗山分局河谷石滩至白水坑森林步道工程

项目编号：SJC2023-12

采 购 人：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最后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其他承诺		
备注	<p>1. 本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p> <p>2. 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p> <p>3. 此表由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提交，供应商须提前在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带至开标现场，最终报价金额须在评标委员会监督下现场填写。如未携带此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响应。</p> <p>4. 若单位中标须在中标后提供对应报价的工程量清单。</p> <p>5、 “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元、整”</p>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注: 请供应商按照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 并按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注册编号:	
2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3	缺陷责任期		
4	质量标准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项目建设地点	
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姓名: _____ 注册编号: _____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注:**1、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 2、投标报价必须是唯一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 4、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三、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致（采购人/招标人）：

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④若为自然人：提供“工商主管部门颁发的个体营业执照/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企业报表或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季度的企业报表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则无需提供。以上均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采购人/招标人）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以及 2022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在此处键入]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注册执业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7、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8、项目管理机构

8.1-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备数量表

主要管理岗位	主要管理岗位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如有)	施工员	安全员	质量员 (如有)	资料员 (如有)	机械管理人员 (如有)	劳资专管员	小计
配备数量									

8.2-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8.4-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4：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养老保险、劳动合同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如有）、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如有）、资料员（如有）、机械管理人员（如有）、劳资专管员等岗位人员。应附岗位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及相关证明复印件。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9、信誉要求：近三年（2020年4月1日至今）投标人无以下情形：（1）投标人被海南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责令其不得参加投标的行为；（2）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3）重大工程质量问题。若存在上述问题，按废标处理。【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10、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招标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11、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其中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等投标项目信息
【提供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证明】

12、信用查询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我单位参与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现承诺 2020 年至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说明：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3、查询时间：报名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查询结果截图需体现时间加盖单位公章。

1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14、根据关于印发《海南省组织贫困劳动力积极务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琼脱贫指【2020】5号文，所有投标单位参与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若中标本项目，新劳动力优先考虑贫困劳动力，且贫困劳动力不低于新招录人员数量的10%”的承诺，承诺函具体格式由投标人自拟【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5、投标保证金

致（采购人/招标人）：

我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元。交纳方式为_____。

附：招标投标保证金凭证（银行保函或支票或金融机构保函或汇票或担保机构保函或电汇）或银行转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16、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招标人）：

我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17、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_____（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海口”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 _____（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19、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相关材料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参考“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格式填写。投标报价应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使用本单位实名的计价软件编制。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负责审核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纸制版投标文件须加盖骑缝章，没有按要求在需要签字或盖章处签字或盖单位章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文件。

注：第一次报价，所有供应商都要提供工程量清单，但由于磋商过程中涉及到第二次报价，中标后由成交单位提供最终报价清单。

六、企业业绩（如有）

（一）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近三年（2019年至今）类似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近三年（2019 年至今）类似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七、施工组织设计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八、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一、其他材料

(附供应商认为需要的、涉及评分的其他相关材料)